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 
承辦人：宜蘭縣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 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  
1016)  
電子信箱：jkliol7@mail.e-land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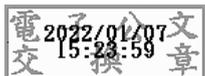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稽字第111000431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002607\_111D2001253.odt)

主旨：為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加強各機關採購稽核小組間  
橫向溝通與聯繫，檢送本府採購稽核小組「110年度採購  
稽核常見缺失態樣彙整表」1份供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99年5月31日工程稽字第  
0990021705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採購稽核小組)  
副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中央採購稽核小組、本府採購稽核小組(均含附件)



主計處 111/01/07 15:34



1110003012 有附件

裝

訂



線

